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认真履行法定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重点围绕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及决策程序、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财务状况等方面强化监督，依法维护公司、员工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努力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现将监事会 2023 年工作情况及 2024 年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2023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会主席、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 28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届次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2023/2/16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1.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2023/3/2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5. 关于增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	2023/4/2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2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2023/4/28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	2023/5/16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 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	2023/6/30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向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向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	2023/8/28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	2023/10/27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	2023/11/16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	2023/12/6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1	2023/12/25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2.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议案 3.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上述会议的提案、召集、通知、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章程》和各项规范要求；监事会决议内容和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情况，相关决议都得到了及时有效地执行。

（二）监事列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列席公司股东大会 4 次、董事会 12 次，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重大项目安排、募集资金使用、重要人事任免等重大议案决策过程进行监督，确保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监事参加培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监事履职课程等外部监管培训，通过系统学习公司治理、风险防范、财务管理、依法治企等内容，有效提高履职能力，并注意在监事会日常工作中落实监管要求，切实提升公司现代化治理水平和监事风险防范能力。

二、 对公司 2023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监督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以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为出发点，充分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关联交易、股权激励等方面审慎监督，并对有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日常沟通、召开监事会、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渠道，及时掌握公司日常经营和重大项目决策信息，全面监督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依法对公司经营运作、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及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密切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及管理层率先垂范、勤勉尽

职，规范开展各项工作，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各项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财务监督职能，重点加强财务合规性、真实性监督，对公司年度、一季度、半年度、三季度财务报告以及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进行了认真审查和监督，重点关注了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财务报表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等。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编制、审核、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运作规范、情况良好，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监督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与听取关联交易相关报告，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实施等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合规、公平以及必要性进行了有效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行为规范，决策和实施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未发现内幕交易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四）核查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切实发挥作用，对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等事项进行监督核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和股东价值最大化。公司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调整以及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督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履行工作职责，对公司利润分配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

（六）检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审查，检查了募集资金相关存储协议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使用和管理，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或其他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

（七）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对外担保情况进行检查。

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属于正常资金往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及治理制度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相关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且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 2023 上海港湾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行和实施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并编制《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与运行情况。

三、2024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确保公司合法合

规经营；以恪尽职守的工作态度和精益求精的学习态度，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同时加强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学习提升自身业务能力与素养；加强对公司财务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财务管理；列席并监督公司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确保各项事务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提高公司整体规范运作水平与科学管理水平，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5日